

靈命成長系列（十五）破產的福氣

日期：2015年10月25日

馬振龍傳道

經文：馬太福音五：1-10

前言

弟兄姊妹平安！聽到「破產」這個詞，會想到福氣嗎？平常是不會嘛！「破產」是很可怕的詞，但是如果真的面臨破產如果它有什麼好處，畢竟破產了，我們會不會想找到它的好處？求神幫助我們，我們一起來禱告。

本文

我們今天「靈命成長系列」第15講--破產的福氣，就是從我們今天讀的經文來的。我這裡弄了一個稍微不一樣的中文翻譯版本。耶穌說：「靈裡貧窮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如果看原文，貧窮這個字的字根是從乞丐低頭伸手這個動作而來的，表達的是沒有辦法養護自己，也是類似於「破產」這個字，基本上是宣判你無法償還所負之債務。因為再怎麼樣也沒辦法，所以就跟債主說他沒辦法，再來就是分配他的資產，看看如何面對這件事情。但是，耶穌說靈裡碰到這個狀況的人是有福的！是怎樣呢？當我們碰到真的要簽字承認自己沒有了、不行的、不夠了，耶穌說，當我們認出自己靈裡面的破產、貧窮的狀態，這是有福氣的。

當然這不是一個很舒服的福氣，因為接下來祂說：「悲傷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必受到安慰。」這個貧窮、缺乏、罪惡、無法償還的狀態一定會帶來痛苦。如果沒有的話，是我們還沒有面臨我們真實的狀況。但是當我們真的看到的話，我們會哀哭、會難過、會流淚、會痛苦。這就是說，當我們發現我們在神面前多麼的虧欠祂的榮耀，我們就會有一個憂傷的靈。但是神說，憂傷痛悔的心，祂必不輕看（詩 51:17），所以我們會得到安慰。神看到我們真的面臨破產狀態的時候，看到我們難過、聽到我們呼求的聲音，祂會安慰我們幫助我們。

而且接下來我們會發現，當我們真的破產了、貧窮了、痛苦了，我們這時候就不強求什麼，也不堅持什麼，變成很謙和的人。「謙和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將繼承那地。」事實上，這是一個倚賴的態度。一個謙和的人的態度就是願意說：我只能接受，我沒什麼可以給的。這是提醒我們，在以弗所書第二章告訴我們，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（弗 2:8-9）神讓我們知道，我們所有的只不過是領受的。當我們真的破產了、痛苦了，我們謙卑在神面前，就可以有一個回轉像小孩子的心說：「我要做一個謙和的人，你量給我什麼，我

就得到什麼。」但我們這樣做的時候，我們就可以「繼承那地」，就是繼承神的應許。祂所要給我們的，需要謙和的態度才可以領受。

但是這個謙和的態度也不是完全被動的，因為還是有一個「饑渴慕義」的態度。這有一點像保羅在羅馬書第 7 章形容他自己的態度，他說：「我覺得有個律，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，便有惡與我同在。因為按著我裏面的意思，我是喜歡神的律；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，把我擄去，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感謝神，靠著我的主耶穌基督...」（羅 7:21-25a）大家曾經有這樣的感覺嗎？想要好的，但是裡面有交戰。其實這就是「饑渴慕義」。「飢渴慕義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必得飽足。」我們想要、盼望、努力，但總是會有跌倒、會達不到、會有罪的律與我們同在的時候，我們真是苦啊！但是這渴慕當中有一個盼望，當你心裡真的想要，面臨你心靈破產的狀態，因此而痛苦，謙卑等待在神的面前，有這個渴慕在，神說你會得飽足。因為祂會成就這件事情。

而且，我們會發現，當我們這樣渴慕義的時候，我們也會成為一個憐憫人的人。「憐憫人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必蒙憐憫。」因為我們達不到自己的渴慕，我們自己想要的，自己做不到，我們面臨自己破產的狀態，有什麼資格去批評論斷人呢？所以我們會成為一個憐憫人的人。我們對義的渴慕，不是自己滿足的，是神滿足的，所以我們沒有資格向別人要求，而且我們要對人憐憫，這樣我們也會得到憐憫，因為神說，我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。（太 7:2）。神是提醒我們，當我們自己發現我們是蒙憐憫的人，發現我們自己對義的渴慕也達不到，也沒辦法滿足，只有耶穌可以做，我們同樣地像耶穌憐憫我們，我們也要憐憫別人。

當我們發現自己是貧窮的、一無所有的，但有一個唯一的盼望就是耶穌，我們會成為心裡潔淨的人。「心裡潔淨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必看見神。」當然，「心裡潔淨」有無罪無污的意思在，但事實上我們看到這邊更核心的重點，乃是像詩篇第一篇所講的，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（詩 1:2）他有單一的思想，專一的態度，因我別的都沒有，我只有耶穌，只有祂給我的，所以我要單單去思想。或是像箴言第三章那邊說「你要專心仰賴耶和華」（箴 3:5a）這個專心、清心，是一個單一的態度。當我們發現自己其他的都沒有，已經破產了，但是有這個盼望，我們就會開始真的專心在耶穌自己的身上。這就是最大的福氣，因為我們會真正的看見祂。

當我們不願意看別的，單一地看主耶穌，單一地盼望主耶穌的救恩，我們會變成一個使人和睦的人。當我發現我什麼都沒有，我就沒辦法自己來，是神的恩典幫助我的，但是我要投靠神透過別人給我的恩典。我需要你、你需要我，因此我們要和睦。而且當我自己饑渴慕義但是做不到，發現只有神能滿足我，我憐憫別人，專心在神的身上，我就會自然地幫助其他的人，跟我和好、跟別人和好。我們這樣真的是可以作神的兒女。別人會因為我們而得福氣，也可以跟我們和好。「使人和睦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他們必被稱

為『神的兒女』。」這讓我想到，最深厚的感情是什麼？也許各人有不同的看法，我聽說過也蠻認同的看法是說：最深厚的感情是戰友的感情。因為，一方面有共同的敵人一定要一起對抗，還有就是有共同的理念、理想，為要維護這個理想，要維護自己的國家、人民。因此又共同的受苦，這樣子的感情是最深厚的。這就是這邊講的和睦，因為我們有共同的敵人，就是我們的貧窮、不足、缺欠。而且我們有共同的理念，我們願意為神的國而擺上，因為神救了我們。當我們跟這樣的人一起受苦的時候，就是最深厚的感情，也是最容易讓我們和睦的。

所以，接下來祂說：「為義受逼迫的人是蒙福的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」當我們發現自己一無所有、破產了，我只有來自耶穌的盼望，我願意為那個盼望受苦，因為沒有別的。沒有它的痛苦，比受其他的痛苦還大。沒有祂，什麼都沒有意思。有祂，什麼都有盼望。因此，我們就可以願意為義受逼迫。像羅馬書第五章提醒我們說：「不但如此，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歡喜喜的；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，忍耐生老練，老練生盼望；盼望不至於羞恥，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。」（羅 5:3-5）當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裡，就彌補了我們自己貧窮的狀態。祂的豐富進到裡面，我們就成為富足了。但不是自己的富足，而是神的富足在我們裡面。

我們看了整個八福，你願意成為一個心靈貧窮的人嗎？這讓我想到耶穌碰到那個年輕的財主的時候，看他真的很認真，祂說：「你只缺一樣，你要去變賣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你必有財寶在天上。你還要來跟從我。」（路 18:22）你願意做這麼大膽、這麼極端的動作，成為一個心裡貧窮的人嗎？其實成為一個心裡貧窮的人，一方面沒有像他那麼難，一方面比他更難。因為，事實上我們現在每一個人都「已經是」心裡貧窮的人，我們不需要「成為」心裡貧窮的人。我們只要「承認」自己是心裡貧窮的人。但有時候這比「成為」心裡貧窮的人還更難，因為我們不想面對。這就像在約翰福音第九章的故事，有一個生來就是瞎子的人，耶穌看到祂就憐憫、醫治了祂，但正好那一天是安息日，所以法利賽人跟這被醫好的人起了紛爭，一直演變到最後，耶穌在結尾說了一些話：「耶穌說：『我為審判到這世上來，叫不能看見的，可以看見；能看見的，反瞎了眼。』」同他在那裏的法利賽人聽見這話，就說：「難道我們也瞎了眼嗎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若瞎了眼，就沒有罪了；但如今你們說『我們能看見』，所以你們的罪還在。」這跟我們剛剛講的心裡貧窮是一樣的，只是用不同的言辭來表達。耶穌說祂來是使瞎了眼的人能看見，但是如果你認為你看得見，你反而要先承認你是瞎了眼的，才能得到幫助。法利賽人認為他們什麼都懂，摩西五經、先知書，整個舊約他們似乎都背熟了。但是耶穌說，這些都是在講我，你卻沒有到我這裡來得生命。

我們是不是有的時候變成這樣子？他們是不願意面對他們自己的缺陷、不足，甚至他們自己的罪孽，那我們呢？我們願不願意面對？還是我們也會像老底嘉教會（啟示錄 3:17），耶穌對這個教會說：「你說：『我是富足的，已經發了財，一樣都不缺，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』」法利賽人那時候是不信主的，也許我

們說他們是瞎了眼，但是老底嘉教會就是信主的人，他們卻也有這個狀況。你我有時候也有這個狀況，我們覺得「我得救了、我得恩了、我現在懂了、我了解福音、我是好的，現在開始就靠自己」。但是，弟兄姊妹，我們要記得，我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是因著信，這是神所賜的，不是我們自己做了什麼，完全是神的恩典，免得有人自誇。其實這個問題真的還蠻難的，所以保羅要重重的責備加拉太教會，他說：「唉，無知的加拉太人哪！是誰迷惑了你們呢？被釘十字架的耶穌基督，難道不是先前被描繪在你們眼前的嗎？」（加 3:1）其實在保羅大部份書信裡，他先花滿多時間在誇獎、鼓勵他書信的對象，他很重重的責備他們說：「你沒有看見耶穌上嗎？你沒有了解祂是這樣子為了你們做這事嗎？你沒有看見你的需要是大到祂要被釘在十字架上呢？」所以保羅在第 2-3 節說：「我只想請教你們這一點：你們領受了聖靈，是本於律法上的行為，還是本於信而聽從呢？你們是這樣的無知嗎？你們以聖靈開始，現在卻要以肉體完成嗎？」這是每個基督徒面臨的一個誘惑或危險，當我們信了主之後，就覺得：「我現在是聖徒，我現在可以活出好的！」我開始覺得是我自己的努力做成的，像加拉太教會一樣，以為「得救是靠恩典，現在成聖是要靠我自己」。但是在神的眼中，都是一樣，我們現在所做的也不是自己做的，是神的恩典在我們裡面做的。

像保羅在加 2:20 說：「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；他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保羅對自己、對這個世界有一個奇妙的認知與了解，他說：「但藉著神的恩典，我成了現在的我，.....」（林前 15:10）這時候保羅已經當使徒好幾年了，但他這時候所做的都是靠著神的恩典，「.....並且神賜給我的恩典沒有落空。不但如此，我比任何使徒更加勞苦做工；其實不是我，而是與我同在的神的恩典。」保羅在這地方發現如果是按著他自己，他到現在還是貧窮的、還是破產的，他所有的只是神放在他裡面的。這是我們成長當中最關鍵的一個真理。

我們不要以為因為我成長了一點，現在就是靠我自己已經成長的繼續成長。不是！我們還是什麼都是神的恩典，但是在神的恩典當中，我能繼續努力。彼後 1:3-7「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，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。因此，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。正因這緣故，你們要分外的殷勤；有了信心，又要加上德行；有了德行，又要加上知識；有了知識，又要加上節制；有了節制，又要加上忍耐；有了忍耐，又要加上虔敬；有了虔敬，又要加上愛弟兄的心；有了愛弟兄的心，又要加上愛眾人的心；」看這前面部份，都是神賜給我們的，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神已經賜給我們了，就是透過我們認識我們的主。而且有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好讓我們脫離世上的這些敗壞，甚至與神的性情有分。都是神賜給我們的，好像我們什麼都不用做。但不是！這完全是人為的思考模式。神的思考模式是，當神賜給我們這麼多，我們就要好好地把握，好好地發揮。所以第五節說正因這緣故，正因為這些白白地賜給我們，我們要

分外的殷勤。但這不是我們自己殷勤，是神的恩典在我們當中殷勤。像前面（林前 15:10）經文保羅說，不是我自己做的，是神恩典在我裡面做的。但是我們要怎麼與神的恩典配搭呢？就是要回到靈裡破產、貧窮的這個真理。

所以，我們一開始說破產這個詞聽起來真是可怕，某程度真的是，但真的是福氣。在神的恩典當中靈裡破產，承認面臨自己的不足、缺乏的狀態，是最大的恩典。因為當我們承認、為此而痛苦，當我們謙卑地期待神的供應，讓祂來滿足，因此可以憐憫別人。讓我們專一看見神，定睛在祂的身上，跟別人和睦，因此而願意為義受逼迫。我們這樣子的受逼迫，這樣子的從心靈貧窮開始的態度，我們就可以成長，神就可以作工在我們當中。我們就可以像彼得後書這邊所說的，因為都是神所賜的，那我們就繼續讓祂賜給我們，繼續說：「主啊！我需要你！我貧窮、我不足，我需要祢，求祢來翻轉我、改變我，改變我、使用我。」

結語

其實我在準備這篇講章的時候，我看到這個題目就有一點害怕。因為知道要講心靈貧窮，我就知道這個禮拜一定會撞到我自己的缺陷或缺乏的狀態，要讓我自己面臨，我才可以來講這個信息。而且的確有。上禮拜四是她幼稚園的校外教學，我們帶詠恩去中正紀念堂看憲兵換崗儀式。所以，小孩子老早就站在那邊靠近圍在那邊的線。快要開始的時候，陸客團開始衝進來，也開始擠在小孩子前面。於是我就站在最旁邊，儘量保護小孩子們。但是真的是很離譜，我已經用手護著了，但就有個人的很大的包包擋在詠恩的面前使她什麼都看不到，我把那包包稍微拉開，那人就很兇的看我，但明明他是已經跨過線了！我就已經快不行了，後來又一個重重的撞我，將我撞到前面。我就喊說：「豬啊！」他是不對，但我這樣失控罵人，耶穌說這樣子罵人的態度跟殺人是一樣的。那時候我說了「豬啊！」之後，我就要說「主啊！我真的是靈裡破產的人！」我真的是不足，我真的自己是不夠的，但我們不喜歡面對這個事實。

然而耶穌說，真正成長的道路、真正福氣的管道就是來到破產的地步。當我簽字宣告說：「我不行」，神就能進來，祂的資源可以進來。當我們願意在耶穌面前為我們的不足而痛苦，哀痛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得安慰。當我們像那些法利賽人那樣瞎了眼卻說：「我沒事」，耶穌就沒辦法幫助我們。但是當我們像那個瞎子，承認我們的需要時，耶穌說：「我就在這裡」。那時候，我們可以謙和的態度，接受祂所要傳承給我們的。祂既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讓我們與神自己的性情有分。因為祂在我們裡面，現在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在十架上，不再是我活著，是神在我裡面，因此我現在可以開始活出不一樣。但是無論在什麼事情上，當我自己覺得我 OK，當我自己覺得我可以負責，我就有問題、就會跌倒，我就會在陸客團面前失去耐心、就會說出一些讓耶穌傷心的話。

無論是在什麼領域，也許我們覺得自己在工作崗位上很行，我們有我們的專業，但是這些專業背景從何而來？是不是也是神的恩典？我們在這上面是不是要承認都是來自神？像保羅一樣：我所做的不是我做成的，是神的恩典。也許是管教小孩子，覺得：我有作法、有原則、有道德，我可以做。但是仍要回轉發現說：主啊！若不是你的恩典，我怎麼養護這個寶貴的生命呢？也許是在夫妻關係裡面覺得：我都做我該做的，都是他的問題！但是我們願不願意面臨我們自己的缺陷。其實我不知道你現在面臨的是哪方面的，但我求主幫助我們每一個人願意面對我們自己的缺乏，願意面對我們對神的需要，願意再一次的承認：「是的，主，我已經是基督徒，我已經得救了。但是我自己還是貧窮的，我的一切都是你的，我需要你！」或是也許你從來沒有在耶穌面前真的承認你是貧窮的，沒有承認除了祂以外你沒有其他的盼望，也許今天是個機會說：「主啊！我是個罪人，我需要祢！求祢來救我！」我們一起來禱告。✠

回應詩歌：

我時刻需要你

詞：Annie S. Hawks；曲：Robert Lowry

- (一) 我時刻需要你 或快樂或愁苦
若你不來同住 生命就虛度
- (二) 我時刻需要你 與我親近
當你在我身旁 試探難入侵
- (三) 我時刻需要你 至聖天父
使我完全屬你 做你的兒女
- (副歌) 我需要 我需要你
每時刻需要你
求主現在施恩惠
我真需要你

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

傳道人：楊惇皓傳道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

莊茹萍傳道

E-mail：gng.church@msa.hinet.net

網址：<http://www.gnglc.org.tw>

電話：(02)2570-0564

傳真：(02)2570-0565

